暑假作業：祖孫情圖文徵稿暑假作業計畫

# 臺南市立南寧高中 112 年度「溫馨祖父母節圖文說明」暑假作業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家庭教育法及施行細則第二條第五款倫理教育施行辦理，以增進家族成員相互尊重及關懷之教育活動。

二、 目的：

1. 為增進家庭世代間關係，透過圖畫或照片說明之方式，描述溫馨家庭氛圍，增進親子之互動，並期提升學生之創作能力，落實語文教育之應用。
2. 為響應全國慶祝組父母節，以期學生以感恩之心，珍惜難得之親情。三、 主辦單位：輔導室

四、 協辦單位：教務處、學務處、家長會五、 實施辦法：

## 本活動為輔導室安排之暑假作業，請同學於暑假期間進行。

1. **繳交時間：112 年 9 月 8 日(五)中午 12 點前，請各班輔導股長收齊全班的作業，繳交至輔導室。**

## 本次活動優秀作品將配合全國及臺南市祖孫週活動，於開學後頒獎及公開展示。

**六、 活動對象：國中部升二年級與三年級全體學生。**

七、 **徵稿主題：以「祖孫生活與回憶」、「我眼中的阿公阿嬤」或「與家中長輩的相處記憶」為主，亦可自訂主題。**內容請依徵稿主題描繪祖孫情誼，文字說明必須與所附之照片或所繪之圖像相關，文體不拘。

八、 作品規格及評選標準：

1. 作品規格
	1. 作品規格如附件格式，圖片呈現可以照片或繪畫方式，照片請裁切貼於格線內，手繪圖請繪於上圖框內，A4 大小之紙張(材質不限)， 並附上 100 字以上 300 字以內之文字說明或創作心得妤下圖框內。
	2. 附件不敷使用，可自行到校網下載，或至輔導室領取，請繳交紙本作品上請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
2. 評選標準─照片及圖畫 30%，文字 50%，主題表現 20%

九、 評選小組：將邀請學校教師們對作品之技巧加以評分，主題表現部分則由輔導專業教師加以評分。

## 十、 獎勵方式：各年級組將取前 5 名，頒發獎狀、獎品及嘉獎貳次。佳作將取若干名，頒發獎狀及嘉獎乙次。

十一、 經費來源：南寧高中家長會

十二、 本計畫經輔導工作委員會議討論，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臺南市立南寧高中 112 年度「溫馨祖父母節圖文說明」暑假作業**

# 班級:\_\_\_ 座號:\_\_\_\_\_ 姓名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
| --- |
| 主題: |
|  |
| 說明: |

* 112 年 9 月 8 日(五)中午 12 點前，請各班輔導股長收齊全班的作業，繳交至輔導室。